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张庙街道办事处文件

宝张街〔2026〕2号

宝山区张庙街道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报告

2025 年，张庙街道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法治人民政府”建设目标任务，牢固树立“法治是责任、法治是要素、法治是工程”的理念，坚持以法治基础为基本点，以法治创新为着力点，以提高全民法治素养为落脚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将政府各项工作全面纳入法治轨道，使依法治理工作落到实处，为张庙街道各项事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依法治理环境和氛围。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强组织协调领导，夯实法治建设基础

发挥街道全面依法治理委员会统筹协调推进街道法治建设各项工作的作用，突出重点任务，强化组织保障。贯彻落实街道党政主要负责人专题述法工作，每季度开展一次党工委会议会前学法，研究并制定《2025年张庙街道“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清单》。全年持续推进法治赋能街区治理建设工作，街区法治赋能建设融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将法治建设成效纳入政绩考核指标体系。今年9月，在区司法局组织的各街镇司法所基层矫正安帮工作中，经过复赛、决赛等环节，司法所参加竞赛经现场评审及点评，获得“2025年度宝山区司法局矫正安帮比武竞赛”第一名的好成绩。

（二）贯彻依法依规决策，严防行政决策风险

一是切实履行法治护航稳健发展的职责使命。充分发挥“党政办+司法所+法律顾问”作用，落实科学决策和民主决策。建立重大事项决策前的法律咨询、专家论证制度，充分发挥参谋助手和法律顾问作用，兼顾工作实际和依法行政的要求。坚守“决策先问法、违法不决策”底线，对重要规划、政策、项目资金安排以及大额度资金使用等重大事项，坚持调查研究后集体讨论决定，为推行重大行政决策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

二是依法全面推进街道合法合规性审查工作。严格落实司法所长列席主任办公会制度，强化行政决策程序刚性约束与规范化建设，全年司法所长列席主任办公会24次，审核街道各部门合同92份，提出法律意见2件。实现政府法律顾问全覆盖，法律顾问参与合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及其他法律事务的处理，

充分发挥了政府法律顾问在推进依法行政过程中的积极作用。

三是持续推进街道基层“法治观察点”工作。充分利用综合执法队和共江路人大代表联络站两个观察点提供法治观察建议，压实法治建设“最后一公里”，全面推进街道依法依规审查工作。两个观察点广泛听取并梳理整理群众反映突出问题、意见和建议 8 条，实现基层法治建设呼声零距离倾听、问题全方位反馈，助力改进基层治理薄弱环节。

（三）规范权力运行，提升行政执法质效

一是贯彻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在日常行政执法工作中，执法人员做到规范执法全过程记录流程，及时在执法信息平台及“一网通办”平台上做好行政执法公示工作，严格遵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作出处罚决定，确保过程规范、公正执法、文明执法。自执法体制改革以来，街道聘请专职法律顾问，配合城管法制员对一般执法决定进行执法审核，配合司法所对重大执法决定进行法制审核。通过文字、音像等方式，对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决定、送达、执行等行政执法活动进行全过程留痕和可溯源管理。

二是进一步深化重大法核制度。在法律顾问对一般执法决定进行审核、司法所对重大执法决定进行法制审核的基础上，针对疑难复杂案件实行综合行政执法队、司法所、法律顾问“联审三签”制度，推动规范基层行政执法行为，从源头预防行政复议、诉讼风险。今年召开执法办案专题会 3 次，共审核一般执法决定 348 件、重大执法决定 14 件。

三是着力打造高素质执法队伍。坚持每季度开展一次有针对

性的一线执法人员业务培训，定期梳理日常执法中的重点、难点问题，邀请法律顾问进行梳理反馈专题授课，开展答疑解惑，不断提升行政执法能力水平。

（四）强化权力监督，提高法治政府公信力

一是扎实做好行政应诉工作。发挥行政复议基层受理点暨复调对接站的作用，畅通受理渠道。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依法出庭应诉制度，实现“官”“民”面对面处理纠纷，进一步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2025年，街道共办理行政诉讼案件1件，行政复议案件5件，街道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100%，未出现败诉情况。

二是持续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积极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全年共主动公开公文类政府信息18条，全文电子化率、公开率100%。

三是有序开展执法监督工作。依照《上海市行政执法监督办法》有关规定，认真开展执法案卷评查工作，积极配合区司法局对行政执法类案件进行评查，完成自查报告，并对存在问题逐一整改，重点对评查中发现的执法领域薄弱环节，及时向执法人员进行反馈，督促行政执法机关依法、规范、文明履行行政执法职能，防范风险隐患。

（五）加强基层依法治理，优化政府职能

一是“三所联动”机制全覆盖。在街道和居民区两个层面分别设立“三所联动”纠纷调解工作室和工作点，今年以来“三所联动”扩点带面逐步扩展到街道街区层面法治治理，快速建立沟通协调、

研判预警、联动调解等机制，确保将社会矛盾化解在萌芽，将问题解决在“最前线”。截至10月，化解矛盾纠纷223件，涉案金额212.34万元。2025年继续深挖提炼街区法治治理调解案例，逐步形成《法治赋能街区治理、“三所联动”街区行》案例汇编，共总结提炼典型案例48篇，其中多篇案例被市、区两级媒体刊发、转载。陈德骅同志2025年被表彰为“上海市宝山好人”。

二是“普治共举”发挥辐射效能。今年依托区司法局支持，将民法典主题公园再升级，打造普法学法用法的“法治公园”，深入开展全民普法打造可体验的功能性特色主题法治文化阵地，推进普法依法治理融入百姓生活圈。紧紧围绕各个重要时间节点，充分利用各类法治文化阵地、电子显示屏、橱窗、社区通等平台多角度全方位开展线上线下法治宣传活动，大力宣传宪法、民法典、反诈、涉黑等方面法律法规和案例，进一步放大法治宣传社会效应，引导群众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在今年各项法治宣传活动中，线上发布宣传提示220余条，张贴宣传提示180余张。

三是“一网统管”“智养张庙”法治赋能智慧治理。以全面提升街道城运平台和养老智慧平台建设水平及运行实战法治化能力为目标，全面践行人民城市理念，支持以数字化转型为牵引，着力提升城市治理法治化水平。进一步推进应用场景建设，硬件上加快完善设施和集中办公，软件上加快推进养老、安全、综治、人口等信息系统接入和视频数据汇集，切实完善了“多格合一”组织架构，优化了法治赋能三级层次划分。

二、2025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是**基层法治建设着眼点有待进一步深挖探索**。随着基层法治建设工作面临新形势、新任务，法治建设治理研究部署、推动落实锚定点仍不够多样、不够全面，日常履职过程中对基层法治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发现不够快速，总结提炼还不够深刻。

二是**行政执法工作过程中依法理念有待进一步提升**。个别行政执法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实际问题的自觉性不足，贯彻“宽严相济、审慎包容”的执法理念需进一步提升。个别执法案件中，在严格执法与柔性执法方面没有做到执法效果与社会效果相结合。

三是**法律服务全覆盖有待进一步完善**。法治赋能精准度不足，针对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的法律服务较为单一，未能完全满足多样化法律需求。

三、主要负责人2025年度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有关情况

一是**全面贯彻严格落实法治建设主体责任**。党政主要负责人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始终将法治建设主体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上。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定期听取法治建设相关工作汇报，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做到重要工作立即部署、重大问题直接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严格督办，把街道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将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列入年终述职重要内容。

二是**统筹协调推进法治建设总体布局**。充分发挥街道依法治

理办公室的组织协调、指导督办职能，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街道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将法治建设成效纳入政绩考核指标体系，与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

三是大力推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严格落实党工委中心组学法制度，重点抓好“关键少数”这一目标，把宪法、行政法、民法典和党章、党内法规等列入中心组学习计划，不断提高领导班子依法执政、依法行政的意识和能力。2025年，通过党工委、党工委中心组学习、党工委扩大会议、主任办公会以及街道其他会议集中学等各种途径，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共7次，进一步强化了领导干部学法意识，提升了用法能力。

四、2026年度推进法治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是使法治思想在基层落地生根。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高标准、严要求、强自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结合街道实际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整合辖区法律资源，强化政府法律顾问和居民区法律顾问“法治智囊团”作用，用法治护航街道重点工作，为基层依法治理提供法治保障，为城市更新奠定法治基础，持续巩固拓展法治建设成果。

二是持续筑牢法治政府建设基础。进一步抓好党员干部学法用法，制定年度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促进养成法治思维习惯，切实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加强各部门工作合力，整合资源抓好社会面普法宣传，落实好“谁执法谁普法”

“谁主管谁普法” “谁服务谁普法”，推动法治宣传靠近民生、贴

近生活，不断提高群众参与普法的积极性和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的自觉性。

三是全面提升依法履职能力水平。贯彻落实依法依规文明执法，加大对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领域、重点区域行政执法，增强群众法律安全感和获得感。逐步建立常态化的执法案卷评查制度，结合季度开展的执法培训建立案卷讲评制度，确保一般案件审核监督覆盖执法全流程，定期发现问题、推进整改，推动关口防线前移，降低复议诉讼风险，从源头提高依法行政能力。组织开展专题讲座、交流讨论、以案释法等形式的法治培训，不断提高执法人员的法律素养和依法执法能力，树立良好法治政府形象。加大公共法律服务供给，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提升法治化治理能力和水平。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张庙街道办事处

2026年1月29日

张庙街道办事处

上海市宝山区张庙街道党政办公室

2026年1月29日印发

(共印4份)